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全本公示稿)

项目名称： 凤台南路阿拉善宠物医院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京阿拉善宠物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环评删减及涉密情况说明

南京市雨花台生态环境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公众参与和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宁环办〔2021〕4号文的要求），我公司同意公示《凤台南路阿拉善宠物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文信息，《报告表》公示稿中内容有少量内容涉及个人隐私和商业秘密，需要进行删除，具体见本说明后附的公示删减清单，其他与报批稿内容一致。

特此说明！

南京阿拉善宠物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5月14日

### 删减清单

序号	页码	删减内容	删除原因
1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工程师证、社保证明、编制单 位营业执照	涉及个人隐私
2	环评报告表 P1	建设单位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涉及个人隐私
3	/	附图附件	/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凤台南路阿拉善宠物医院项目		
项目代码	2504-320151-89-01-395636		
建设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 88-1 号		
地理坐标	(118 度 45 分 3.677 秒, 32 度 0 分 17.484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O8222) 宠物医院服务、(O8223) 宠物美容服务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23 动物医院 (设有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设施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 部门	中国 (南京) 软件谷 管理委员会	项目备案 文号	宁谷管委备 (2025) 115 号
总投资 (万元)	100	环保投资 (万元)	2
环保投资 占比 (%)	2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 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 (用海) 面积 (m <sup>2</sup> )	不新增用地
专项评价 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 《南京市雨花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审批机关: 江苏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号: 苏政复 (2025) 3 号		
规划环境 影响评价 情况	无		
规划及规 划环境影 响评价符 合性分析	规划范围分为雨花台区行政辖区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雨花台区行政辖区总面积为 132.3884 平方千米, 下辖雨花、赛虹桥、铁心桥、板桥、西善桥、梅山、古雄 7 个街道。中心城区为秦淮新河以北区域, 总面积为 33.5081 平方千米。		

	<p>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赛虹桥凤台南路 88-1 号，属于赛虹桥街道。本项目主要为居民提供宠物医院生活配套服务，便利周边社会，符合不动产权证中商业服务用途。因此本项目符合《南京市雨花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的相关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b></p> <p><b>(1) 与南京市“三区三线”划定相符性分析</b></p> <p>对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北京等省（区、市）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207 号）、南京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南京市雨花台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的复函》（苏自然资函〔2023〕168 号），建设项目不在南京市“三区三线”内的农业空间及生态管控空间范围内，属于城镇空间范围内。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秦淮河（南京市区）洪水调蓄区（含部分将军山风景区），相距约 1.47km（东北方向），本项目符合南京市“三区三线”划定。</p> <p><b>(2) 环境质量底线</b></p> <p>根据《2024 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314 天，同比增加 15 天，达标率为 85.8%，同比上升 3.9 个百分点。超标因子为 O<sub>3</sub>。</p> <p>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良好水平，纳入江苏省“十四五”水环境考核目标的 42 个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及以上）率 100%，无丧失使用功能（劣V类）断面。</p> <p>全市功能区声环境监测点 20 个，昼间达标率为 97.5%，夜间达标率为 82.5%。</p> <p>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采取了有效的治理措施，确保达标排放，环境影响分析表明项目排放污染物不会明显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相关规定要求。</p> <p><b>(3) 资源利用上线</b></p>

建设项目主营宠物医院服务业务，所用资源、能源主要为水和电，能耗较低。项目水、电由市政管网和供电所供应，余量充足，不会对区域资源利用上线产生较大影响。项目所用原辅料均依托现有市场供应，未从环境资源中直接获取，市场供应量充足。因此，建设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建设项目不位于其中所禁止的河段利用与岸线开发的范围，不位于实施细则禁止活动的区域范围，不属于实施细则禁止发展的产业。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南京市“三区三线”划定，不降低周边环境质量底线；不超出当地资源利用上线，不属于相关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项目。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 2、与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相符性

对照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建设项目位于长江流域，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1-1。

表 1-1 与长江流域重点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判定
空间布局约束	(1) 始终把长江生态修复放在首位，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引导长江流域产业转型升级和布局优化调整，实现科学发展、有序发展、高质量发展。(2) 加强生态空间保护，禁止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3) 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或扩建化学工业园区，禁止新建或扩建以大宗进口油气资源为原料的石油加工、石油化工、基础有机无机化工、煤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岸线 1 公里范围内新建危化品码	(1) 建设项目不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2) 建设项目不属于禁止建设的项目类型。(3) 建设项目不属于港口和焦化项目。	相符

	头。(4) 强化港口布局优化, 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港口布局规划和《江苏省沿江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年)》《江苏省内河港口布局规划(2017-2035年)》的码头项目, 禁止建设未纳入《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江干线通道项目。 (5) 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根据《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2) 全面加强和规范长江入河排污口管理, 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 形成权责清晰、监控到位、管理规范长江入河排污口监管体系, 加快改善长江水环境质量。	建设项目按要求实施排污总量控制, 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废水接管江心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不涉及入江排污口。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 防范沿江环境风险。深化沿江石化、化工、医药、纺织、印染、化纤、危化品和石油类仓储、涉重金属和危险废物处置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防控。(2)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优化水源保护区划定, 推动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建设项目要求企业制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项目环境风险防控; 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地。	相符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 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建设项目不涉及长江干支流自然岸线。	相符												
<p>对照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中心城区(雨花台区), 属于重点管控单元, 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1-2。</p> <p><b>表 1-2 与南京市中心城区(雨花台区)重点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管控类别</th> <th>要求</th> <th>相符性</th> <th>相符性判定</th> </tr> </thead> <tbody> <tr> <td>重点管控单元</td> <td>南京市中心城区(雨花台区)</td> <td>本项目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 88-1 号, 属于该重点管控单元范围</td> <td>相符</td> </tr> <tr> <td>空间布局约束</td> <td>(1) 各类开发建设活动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等相关要求。(2) 根据《关于对主城区新型都市工业发展优化服务指导的通知》, 支持在江南绕城公路以内的高新园区、开放街区、商业楼宇、工业厂房以及城市“硅</td> <td>根据《南京市雨花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本项目位于赛虹桥街道, 属于城镇空间。建设项目改造现有商品房, 选址符合相关规划, 项目主营宠物医院服务业务, 不涉及工业</td> <td>相符</td> </tr> </tbody> </table>				管控类别	要求	相符性	相符性判定	重点管控单元	南京市中心城区(雨花台区)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 88-1 号, 属于该重点管控单元范围	相符	空间布局约束	(1) 各类开发建设活动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等相关要求。(2) 根据《关于对主城区新型都市工业发展优化服务指导的通知》, 支持在江南绕城公路以内的高新园区、开放街区、商业楼宇、工业厂房以及城市“硅	根据《南京市雨花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本项目位于赛虹桥街道, 属于城镇空间。建设项目改造现有商品房, 选址符合相关规划, 项目主营宠物医院服务业务, 不涉及工业	相符
管控类别	要求	相符性	相符性判定												
重点管控单元	南京市中心城区(雨花台区)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 88-1 号, 属于该重点管控单元范围	相符												
空间布局约束	(1) 各类开发建设活动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等相关要求。(2) 根据《关于对主城区新型都市工业发展优化服务指导的通知》, 支持在江南绕城公路以内的高新园区、开放街区、商业楼宇、工业厂房以及城市“硅	根据《南京市雨花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本项目位于赛虹桥街道, 属于城镇空间。建设项目改造现有商品房, 选址符合相关规划, 项目主营宠物医院服务业务, 不涉及工业	相符												

	巷”，建设新型都市工业载体，发展以产品设计、技术开发、检验检测、系统集成与装配、个性产品定制为主的绿色科技型都市工业。（3）执行《关于促进产业用地高质量利用的实施方案(修订)》(宁政发(2023)36号)，零星工业地块实行差别化管理，开发边界内的，按照相关文件评估后，按规划新建、改建、扩建；开发边界外，经规划确认保留的，可按规划对建筑进行改、扩建。（4）重点发展轨道交通、智能制造、智能硬件设备、高端电子元器件等新型都市工业，打造一批先进制造产业集群。探索设立以技术研发、中试为主，兼具小规模生产、技术服务等功能的新产业用地类型，集聚一批光电芯片、存储芯片、人工智能芯片等领域高端电子元器件检验检测机构。	生产。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2）持续开展管网排查，提升污水收集效率。强化餐饮油烟治理，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本项目将严格实施总量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本项目污水经市政管网接管江心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日常经营中将严格控制噪声、废气污染。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合理布局工业、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布局。	本项目主营宠物医院服务业务，不属于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项目类型。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全面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推进节水产品推广普及，限制高耗水服务业用水。	本项目主营宠物医院服务业务，不属于高耗水服务业行业。	相符
<p align="center"><b>3、其他相符性分析</b></p> <p>建设项目与《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版）、《关于进一步加强动物诊疗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苏农办牧〔2022〕12号）、《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设备设置规范》（DB32/T 3549-2019）、《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p>			

(苏环办〔2020〕101号)等文件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1-3、表 1-4、表 1-5 和表 1-6。

**表 1-3 与《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判定
1	<p>第六条 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机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且动物诊疗场所使用面积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规定；（二）动物诊疗场所选址距离动物饲养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经营动物的集贸市场不少于二百米；（三）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四）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隔离室、药房等功能区；（五）具有诊断、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六）具有诊疗废弃物暂存处理设施，并委托专业处理机构处理；（七）具有染疫或者疑似染疫动物的隔离控制措施及设施设备；（八）具有与动物诊疗活动相适应的执业兽医；（九）具有完善的诊疗服务、疫情报告、卫生安全防护、消毒、隔离、诊疗废弃物暂存、兽医器械、兽医处方、药物和无害化处理等管理制度。</p>	<p>①本项目利用租赁商品房作为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建筑面积约 320m<sup>2</sup>，符合相关文件要求；②项目所在宠物医院选址 200 米范围内无动物饲养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经营动物的集贸市场；③医院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在居民住宅楼内及院内，不与同一栋楼的其他商户共用通道；④医院合理布置诊疗室、隔离室、药房等设施；⑤医院配备诊断、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⑥本项目危废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⑦本项目设置隔离室；⑧项目具有 3 名以上取得执业兽医资格证书的人员⑨医院具有完善的诊疗服务、疫情报告、卫生安全防护、消毒、隔离、诊疗废弃物暂存、兽医器械、兽医处方、药物和无害化处理等管理制度。</p>	相符
2	<p>第八条 动物医院除具备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具有三名以上执业兽医；（二）具有 X 光机或者 B 超等器械设备；（三）具有布局合理的手术室和手术设备。</p>	<p>①本项目具有 3 名以上取得执业兽医资格证书的人员②本项目具有 X 光机等器械设备③本项目具有布局合理的手术室和手术设备</p>	相符

**表 1-4 与《关于进一步加强动物诊疗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  
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判定
规范场所与布局。一是场所要求。动物诊疗机构必须具有与动物诊疗活动相适应并符合动物防疫条件的场所，原则上动物医院应达到 100 平方米，动物诊所（门诊部）应达到 60 平方米。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动物诊疗场所的地面应当平整并适合清洗消毒。二是布局要求。从事畜禽诊疗的应设有布局合理的诊断室、手术室、隔离室、药房等功能区；从事宠物诊疗的应设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观察室、化验室、手术室、病房、处置室等功能区，且与兼营动物用品、动物饲料、动物美容、动物寄养等项目的场所进行物理隔离。	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320m <sup>2</sup> ；共设置 1 个独立出入口，位于东侧，不位于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且不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本项目已合理布置诊疗室、观察室、化验室、手术室、病房、处置室等功能区；动物诊疗场所的地面平整并定期清洗消毒。且与兼营动物用品、动物美容等项目的场所进行物理隔离。	相符
规范资质与人员。一是资质要求。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机构，包括动物医院、动物诊所以及其他提供动物诊疗服务的机构，必须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开设分支机构的，分支机构也须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使用“动物医院”名称的必须具备从事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能力。二是人员要求。动物诊疗机构须配备经所在地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备案的执业兽医师，动物诊所应具有 1 名以上执业兽医师，动物医院应具有 3 名以上执业兽医师。要定期对人员进行专业知识、生物安全以及相关政策法规培训，提升从业水平。	本项目具有 3 名以上执业兽医师，且定期人员进行专业知识、生物安全以及相关政策法规培训。本院拟在取得项目环评批复后办理《动物诊疗许可证》。	相符
规范设施与设备。动物诊疗机构须具有与其诊疗规模相适应的诊断、检验检测、治疗、隔离、消毒、冷藏、污水污物和诊疗废弃物处理等设施设备，从事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的动物医院还需配备与此相适应的手术台、X 光机或者 B 超等器械设备。动物诊疗机构对仪器设备定期进行保养、维修。	本项目具有与诊疗规模相适应的诊断、检验检测、治疗、隔离、消毒、冷藏、污水污物和诊疗废弃物处理等设施设备，拟购买相适应的手术台、麻醉机等设备。	相符

**表 1-5 与《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设备设置规范》  
(DB32/T 3549-2019) 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判定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柜（箱）应与生活垃圾存放地分开，并有防雨淋、防扬散措施，同时，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本项目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桶放置在医废暂存间内，与生活垃圾存放地分开；有防雨淋、防扬散措施，并且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相符
将分类包装的医疗废物盛放在周转	本项目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桶放	相符

箱（箱）内后，置于专用暂时贮存柜（箱）中。暂时贮存柜（箱）应密闭并采取安全措施，如上锁和固定装置，做到无关人员不可移动。	置于医废暂存间内，医废暂存间密闭并上锁，无关人员不可随意进出、转移医废。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柜（箱）应具有一定的强度，防渗漏。	本项目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桶具有一定强度并防渗漏。	相符

**表 1-6 与《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判定
企业要切实履行好从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各项环保和安全职责；要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申请备案时，对废弃危险化学品、物理危险性尚不确定、根据相关文件无法认定达到稳定化要求的，要提供有资质单位出具的化学品物理危险性报告及其他证明材料，认定达到稳定化要求。	企业将切实履行好从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各项环保和安全职责；并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相符
企业是各类环境治理设施建设、运行、维护、拆除的责任主体。企业要对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 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企业针对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新风系统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将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相符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1、项目由来</b></p> <p>南京阿拉善宠物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成立，租赁位于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 88-1 号的商品房，租赁面积约 320m<sup>2</sup>，拟从事动物疾病预防、诊疗（未设颅腔、胸腔或腹腔等手术）、宠物美容洗浴及配套宠物用品销售等经营活动，拟年接诊、接待宠物 7000 例。现有项目不含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现已完成装修和设备采购，至今未投入运营。</p> <p>为满足市场需求，企业拟建设“凤台南路阿拉善宠物医院项目”。对现有宠物医院进行装修改造并引进手术设施，新增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约 1000 例/年。建成后全院主要提供宠物疫病预防、诊断、治疗、绝育手术、美容以及宠物食品用品出售等服务，预计年接诊、接待宠物 8000 例。</p> <p><b>因现有项目未投入运营，现将现有项目建设内容全部纳入本项目评价范围。</b>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本次改建项目的行业类别属于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23、动物医院-设有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设施的，环评类别属于“报告表”。因此，本项目应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b>备注：本次环评不包含辐射内容，项目涉及辐射设备需根据管理名录要求履行环评手续。</b></p> <p><b>2、项目基本信息</b></p> <p>项目名称：凤台南路阿拉善宠物医院项目</p> <p>建设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 88-1 号</p> <p>建设单位：南京阿拉善宠物有限公司</p> <p>项目性质：改建</p> <p>建设规模：不新增用地，总建筑面积约 320 平方米</p> <p>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p> <p>职工人数：宠物医院劳动定员 6 人</p> <p>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日，单班制，每天工作 12 小时</p> <p>行业类别及代码：〔O8222〕宠物医院服务、〔O8223〕宠物美容服务</p>
------	--

### 3、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改建后全院宠物接诊、接待能力见表 2-1，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2。

**表 2-1 改建后全院宠物接诊、接待能力一览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接诊、接待量（例/年）	年运行时间
1	诊疗、留观（不含三腔手术）	6000	3600h
2	诊疗、留观（含三腔手术）	1000	
3	美容	1000	

**表 2-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改建后全院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宠物医院	年接诊宠物量约 7000 例（其中涉及三腔手术 1000 例）；洗浴美容宠物量约 1000 例	包括接待区、宠物用品售卖区、诊室、化验室、药房、免疫室、DR 室、住院室、隔离室、消毒室、手术室、药浴间等	
辅助工程	员工办公室	依托现有；位于 3 层；28m <sup>2</sup>	员工办公	
	培训室	依托现有；位于 3 层；16m <sup>2</sup>	员工会议、培训	
	员工休息室	依托现有；位于 3 层；10m <sup>2</sup>	用于员工休息，用餐，更衣	
公用工程	给水	年用水量约 563.5t/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	年排水量约 450t/a	接管江心洲污水处理厂	
	供电	年用电量约 10000kWh	/	
贮运工程	药房	依托现有；位于 1 层；6m <sup>2</sup>	用于存放药品、试剂、消毒用品等	
	储藏间	依托现有；位于 3 层；10m <sup>2</sup>	用于存放杂物	
环保工程	废气	宠物粪便、尿液异味	加强通风，喷洒除臭剂、定期清洗排便和排尿盒，依托现有新风系统	
		废水预处理设施异味	设施密闭，加强通风，加强管理，定期投放消毒剂，依托现有新风系统	
		医废暂存间异味	加强医疗废物管理，暂存桶加盖密封，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消毒异味	依托现有新风系统，加强通风换气	
	废水	生活污水	-	通过市政管网接管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
		医疗废水、宠物笼清洗废水、美容洗浴废水	依托现有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	经过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消毒处理后，接管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排污口	排污口及污水管网规范化设置，依托租赁的商品房所在小区现有	-
噪声	噪声源	隔声、距离衰减，降噪量 25dB	选购设备时购置符合国家颁布	

			(A)	的各类机械噪声标准的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如空调室外机）配置减振装置。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使设备处于最佳工作状态。
	固废	医疗废物暂存间	依托现有；位于一楼 DR 室东侧；面积约 1.5m <sup>2</sup> ，最大储存能力约 200kg	医废暂存间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和警示标志，室内地面和墙裙做耐腐蚀硬化防渗处理，且表面无裂隙。
		冷冻柜	依托现有；位于药房，最大储存能力约 50kg	-
	风险防控		落实专职管理人员，医疗废物出入库进行核查登记，并定期检查库存。建立健全、安全环境风险管理体系，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

#### 4、主要医疗设备

因现有项目尚未运营，本次统计改建后全院主要医疗设备使用情况，详见表 2-3。

表 2-3 主要医疗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改建后全院设备数量
1	麻醉机	迈瑞 WATOEX-20 Vet	台	1
2	彩超	迈瑞 V7	台	1
3	显微镜	安尔	台	1
4	心电监护仪	迈瑞 uMEC12 Vet	台	1
5	五分类血常规	IDEXX ProCyte Dx	台	1
6	生化分析仪	IDEXX Catalyst One	台	1
7	DR 数字化 X 光机*	迈瑞 Vetix S32	台	1
8	无影灯	YUTONG	台	1
9	热水器	美的	台	1
10	电动吸引器	江苏鱼跃	台	1
11	高压灭菌锅	/	台	1
12	呼吸监护	/	台	1
13	高速离心机	/	台	1
14	手术台	/	台	1
15	制氧机	江苏鱼跃	台	1
16	五分类血常规	迈瑞	台	1
17	ICU 监护仓	/	台	1
18	输液泵	/	台	5
19	镭射激光	瑞博瀚	台	1
20	紫外线消毒灯	/	台	1

注\*：本次环评不包含辐射内容，该辐射设备需根据管理名录要求履行环评手续。

#### 5、主要原辅材料

因现有项目尚未运营，本次统计改建后全院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详见表2-4。

表 2-4 主要原辅料用量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改建后全院使用量	最大贮存量
1	医疗器材	一次性	80kg	20kg
2	棉签	10cm	50 袋	12 袋
3	带线缝合针	各种型号	300 支	75 支
4	针管	1~20mL	3000 支	750 支
5	纱布块	8×6cm; 脱脂棉纱布	10000 块	2500 块
6	留置针	22~26G	3000 支	750 支
7	医用脱脂棉球	500g/包	300 包	75 包
8	酒精	500mL/瓶; 75%	200 瓶	50 瓶
9	碘伏	500mL/瓶; 1% 碘、99%聚乙烯 吡咯烷酮	200 瓶	50 瓶
10	过氧化氢	500mL/瓶	50 瓶	12 瓶
11	氯己定（药浴）	500mL/瓶	50 瓶	12 瓶
12	氨苄西林	0.5g/支	100 支	25 支
13	头孢噻肟	0.1g/支	100 支	25 支
14	拜有利注射液	100ml/瓶	3 瓶	1 瓶
15	速诺	10ml/支	20 支	5 支
16	美洛昔康	20ml/瓶	8 瓶	2 瓶
17	美洛昔康内服混悬液	10ml/瓶	10 瓶	2 瓶
18	呋塞米注射液	2ml/支	50 支	12 支
19	维生素 C 注射液	2ml/支	50 支	12 支
20	复合维生素 B 注射液	2ml/支	50 支	12 支
21	维生素 B6 注射液	2ml/支	30 支	8 支
22	维生素 B1 注射液	2ml/支	30 支	8 支
23	维生素 B12 注射液	1ml/支	100 支	25 支
24	维生素 K1 注射液	1ml/支	30 支	7 支
25	氨茶碱注射液	2ml/支	200 支	50 支
26	庆大霉素注射液	2ml/支	200 支	50 支
27	酚磺乙胺注射液	2ml/支	500 支	125 支
28	地塞米松注射液	1ml/支	500 支	125 支
29	阿托品注射液	2ml/支	100 支	25 支
30	复方布他磷	100ml/瓶	4 瓶	1 瓶
31	氯化钠注射液	500ml/瓶	2000 瓶	500 瓶
32	复方氯化钠注射液	500ml/瓶	500 瓶	125 瓶
33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500ml/瓶	500 瓶	125 瓶
34	乳酸林格注射液	500ml/瓶	2000 瓶	500 瓶
35	5%葡萄糖注射液	250ml/瓶	500 瓶	125 瓶
36	肾上腺素注射液	1ml/支	50 支	12 支
37	盐酸林可霉素注射液	2ml/支	100 支	25 支

38	消毒粉（单过硫酸氢钾）	5kg/瓶	100 瓶	20 瓶
39	血常规耗材（内有溶血剂、稀释液、鞘液等）	600 份/套	10 套	2 套
40	微纳芯耗材	综合 24 项/健康 16 项/术前 10 项	1000 片	250 片
41	荧光定量 crp 试剂盒	一次性	1000 个	250 个
42	荧光定量 saa 试剂盒	一次性	1000 个	250 个

## 6、项目用排水平衡

因现有项目尚未运营，本次统计改建后全院用排水情况。

### （1）生活用水

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职工用水量按 150L/d·人，改建后全院拟定职工 6 人，平均年工作时间 300 天，则年用水量约 270t/a，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216t/a。

### （2）医疗用水

由于动物医疗较特殊，项目的医疗用水参考《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宠物医院环保整顿规范专项行动的通知》（穗环办〔2019〕38 号）附件 1《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动物诊疗机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的通知》的表 2 用水量，其中医疗用水 10~15L/只·d，本项目宠物医疗用水取 15L/只·d，改建后全院年接诊量约 7000 例，则医疗过程用水量 105t/a。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平均每天用于就诊区地面清洁、工作台清洁、医废间清洁用水约 0.1t，则就诊区清洁用水量约 30t/a。医疗用水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医疗废水（诊疗区含清洁废水）产生量 108t/a。

### （3）美容洗浴用水

参考《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开展宠物医院环保整顿规范专项行动的通知》（穗环办〔2019〕38 号）附件 1《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动物诊疗机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的通知》的表 2 用水量，其中洗浴用水 80~100L/只·d，本项目取 100L/只·d。改建后全院宠物美容洗浴年接待量约 1000 例，则宠物美容洗浴用水量为 100t/a，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宠物美容洗浴废水产生量 80t/a。

### （4）宠物笼清洗用水

改建后全院宠物笼数量为 48 个，宠物笼使用一段时间会沾有宠物粪便及尿

液，需定期清洗，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宠物笼定期使用消毒液擦洗，然后再紫外消毒，约半个月清洗一次，合计 24 次/年，清洗用水约 50L/个·次，则清洗用水量约 58t/a。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宠物笼清洗废水产生量约 46t/a。

### (5) 消毒补充用水

医疗器械等经清水清洗后使用高压灭菌锅灭菌，消毒频次为一周两次，使用电加热，高温 121℃，高压 103kpa，水蒸气消耗完及时补充，无废水外排，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消毒补充用水量约为 0.5t/a。

改建后全院给排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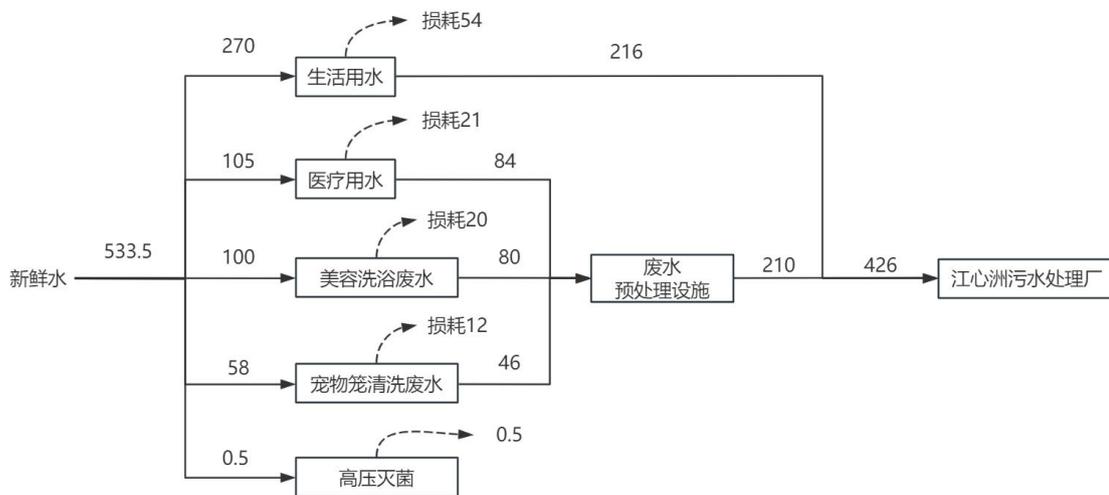


图 2-1 改建后全院水平衡图 (t/a)

##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改建后全院劳动定员 6 人。宠物医院年运行 300 天，每天营业 12 小时，营业时间为 8:30~20:30。由于住院区、留观区夜间仍有部分宠物住院观察，故空调及新风系统 24 小时运行，新风系统满足每小时 20 次以上的换气需求。

## 8、项目总平面布置及周边概况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 88-1 号，南北两侧均为商业用户；东邻凤台南路，西邻花语江南住宅区。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

宠物医院共分三层。一层主要设置 DR 室、医废暂存间、诊室、免疫室、化验室、超声室、氧气间、药房和宠物用品售卖区等；二层主要设置 VIP 诊室、消

毒室、住院室、隔离室和大、小手术室等；三层主要设置药浴室和员工办公生活区。改建后宠物医院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3。

### 1、施工期工艺流程

施工期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室内装修、设备安装时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扬尘、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机械及施工噪声等。本项目在施工期以施工噪声、扬尘、建筑垃圾和生活污水为主要污染物。此类污染物将随着施工的开始而开始，随着施工的进行而增加，随着施工结束而结束。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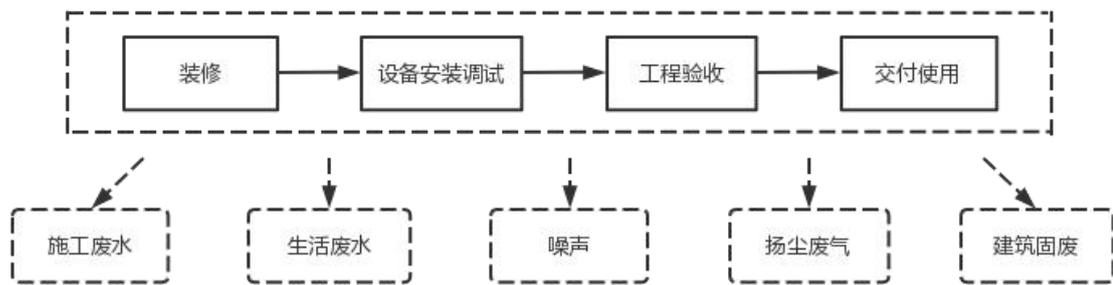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 2、运营期工艺流程

改建后全院诊疗和美容洗浴等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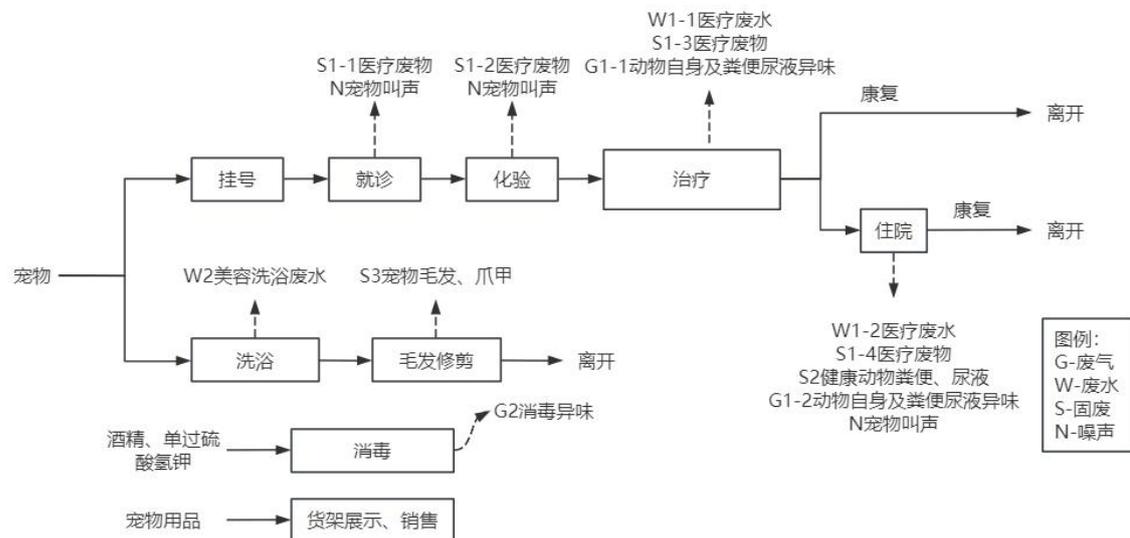


图 2-3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 （1）动物诊疗

- ①挂号：顾客将宠物带到导诊台处，首先进行挂号，在导诊台候诊。
- ②就诊：在诊疗室内，由宠物医生通过目视、触摸、主人对宠物病情的叙述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等对宠物常见疾病进行治疗，此过程中会有医疗废物 S1-1（主要为棉球、过期药品等）、宠物叫声 N 产生。

③化验：根据就诊需求医生利用仪器对宠物血样等进行化验检测，此过程中会产生医疗废物 S1-2、宠物叫声 N。本项目化验室采用成品试剂进行血常规等检验，不使用氰化物试剂、重金属试剂和甲醛等危化品试剂，不自行调配检测试剂，不使用水，因此不产生检验废水。

④治疗：根据就诊结果，对需要进行手术的宠物进行手术治疗，治疗期间会产生 W1-1 医疗废水、S1-3 医疗废物及 G1-1 动物自身及粪便/尿液异味。

⑤住院：手术结束后根据情况选择住院或出院，需进行住院观察的宠物，主人办理住院手续住院直至出院。住院过程中会产生 W1-2 医疗废水、S1-4 医疗废物、S2 动物粪便/尿液、N 宠物叫声及 G1-2 动物自身及粪便/尿液异味。

（2）动物美容：顾客带动物进入诊所后，工作人员先安排动物在洗浴室进行清洗，再进行吹干、整理、修剪毛发，指甲等美容，美容后即可离场。此过程中会有 W2 美容洗浴废水及 S3（主要为宠物毛发、爪甲等）产生。

### （3）消毒

针对诊疗区和手术室，院方每日紫外线消毒+化学喷雾（单过硫酸氢钾）；手术器械高压灭菌，手术台用酒精擦拭。针对宠物笼舍和住院区，企业每日清理排泄物后，用含单过硫酸氢钾消毒液喷洒或擦拭，患病动物离开后彻底终末消毒（紫外线+单过硫酸氢钾）。针对候诊区和公共区域，对高频接触表面（门把手、台面）用酒精擦拭，每日 2-3 次。

（4）宠物用品销售：顾客根据需求对货架上的物品进行选购。

此外会产生生活污水、宠物笼清洗废水；原辅料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包装袋及包装盒）、生活垃圾；医院风机、空调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医院消毒过程会产生酒精等消毒水异味、废水预处理设施及医废暂存间异味等。

改建后全院主要产污环节见下表 2-5。

**表 2-5 改建后全院主要产污环节汇总表**

序号	项目	名称	产污编号	污染物	治理措施
1	废气	宠物住院、留观过程动物自身、粪便/	G1-1、G1-2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加强通风，喷洒除臭剂、定期清洗排便和排尿盒，

		尿液产生的异味			安装新风系统
2		医院消毒异味	G2	酒精等	安装新风系统， 加强通风换气
3		污水预处理设施 异味	-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设施密闭，加强通风，加 强管理，定期投放消毒剂， 安装新风系统
4		医废暂存间异味	-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加强管理，暂存桶加盖密 封，及时清理
5	废水	医疗废水	W1-1 W1-2	COD、SS、氨氮、总氮、 总磷、粪大肠菌群	废水预处理设施
6		宠物美容洗浴废水	W2	COD、SS、氨氮、总氮、 总磷、LAS、粪大肠菌群	
7		宠物笼清洗废水	W3	COD、SS、氨氮、总氮、 总磷、LAS、粪大肠菌群	
8		顾客及医院职工 生活污水	W4	COD、SS、氨氮、总氮、 总磷、LAS	
9	噪声	空调风机 等设备噪声	N	噪声	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
10		宠物叫声	N	噪声	建筑、门窗隔声， 距离衰减
11	固废	医疗废物	S1-1 S1-2 S1-3 S1-4	废纱布、医用棉签、检 验废弃的血液等标本； 废弃针管、一次性输液 管、化验使用的废载玻 片；废弃的动物组织、 器官、尸体、病猫病犬 粪便；化验后的化学试 剂、废包装；废弃药品	尸体（部分宠物主人带走） /器官等收集暂存于冰箱 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 定期上门收运处置；其余 医疗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 处置
12		健康宠物粪便、尿 液（含垫布/垫片）	S2	动物粪便、尿液	分类收集，环卫清运
13		宠物毛发、爪甲	S3	宠物毛发、爪甲等	
14		顾客及医院职工产 生的生活垃圾	S4	纸张、瓜壳果皮等	
15		一般包装废弃物	S5	塑料、纸箱	

现有项目拟建内容不含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无需办理环保手续。经现场踏勘，现有项目已完成装修和设备采购，至今未投入运营。不存在历史遗留环境问题，没有相关行政处罚情况。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图 2-4 项目宠物医院现状图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4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市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314天，同比增加15天，达标率为85.8%，同比上升3.9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112天，同比增加16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52天（其中，轻度污染47天，中度污染5天），主要污染物为O<sub>3</sub>和PM<sub>2.5</sub>。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sub>2.5</sub>年均值为28.3μg/m<sup>3</sup>，达标，同比下降11.5%；PM<sub>10</sub>年均值为46μg/m<sup>3</sup>，达标，同比下降11.1%；NO<sub>2</sub>年均值为24μg/m<sup>3</sup>，达标，同比下降11.1%；SO<sub>2</sub>年均值为6μg/m<sup>3</sup>，达标，同比持平；CO日均浓度第95百分位数为0.9mg/m<sup>3</sup>，达标，同比持平；O<sub>3</sub>日最大8小时浓度第90百分位数为162μg/m<sup>3</sup>，超标0.01倍，同比下降4.7%，超标天数38天，同比减少11天。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单位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sup>3</sup>	28.3	35	80.86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sup>3</sup>	46	70	65.71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sup>3</sup>	24	40	60	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sup>3</sup>	6	60	10	达标
CO	日均浓度 第95百分位数	mg/m <sup>3</sup>	0.9	4.0	22.5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8小时值浓度	μg/m <sup>3</sup>	162	160	101.25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南京市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超标污染物为O<sub>3</sub>。

为了实现大气污染物减排，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根据《2024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的措施与行动，南京市按照“盯大户、查高值、控源头、降扬尘、强执法、促整改、抓联动”的治气路径，制定年度大气计划，以市政府印发的《南京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作为指引，明确2024年至2025年目标，细化9个方面、30项重点任务、89条工作清单，全面推进大气污染物持续减排，产业、能源、交通绿色低碳转型。主要包括：①VOCs专项治理；②重点行业、重点设施整治；③移动源污染防治；④扬尘源污染管控；⑤餐饮油烟防治；⑥秸秆禁烧；⑦应急减排及环境质量保障。采取上述措施后，南京市大气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可以持续改善。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废水接管至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长江。

根据《2024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显示，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良好水平。纳入江苏省“十四五”水环境考核目标的42个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及以上）比例为100%，无丧失使用功能（劣Ⅴ类）断面。长江南京段干流水质总体状况为优，5个监测断面水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Ⅱ类标准。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按照《南京市声环境功能区划调整方案》（2013）规定，本项目地块所在区属于2类区，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周边保护目标声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如下表3-2。

表3-2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dB（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监测值	限值	监测值	限值
2025.5.13	花语江南2栋	社会生活	54	60	48	50
	花语江南5栋	社会生活	56	60	50	50

因项目地点距离凤台南路主干道较近，受交通噪声影响，周边保护目标声环境现状监测值均偏高。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周边保护目标声环境现状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不新增用地，无需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 5、电磁辐射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 6、地下水、土壤质量现状

宠物医院内医废暂存间、医疗废水处理装置等区域拟采取分区防控措施，可有效阻断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环境 保护 目标	<p><b>1、大气环境</b></p> <p>改建后宠物医院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3-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3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保护目标</th> <th>保护对象</th> <th>保护内容</th> <th>环境功能区</th> <th>相对方位</th> <th>相对本项目距离 (m)</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兴隆纺织公寓</td> <td>居民区</td> <td>540 名住户</td> <td rowspan="9">环境空气 2 类区</td> <td>NW</td> <td>365</td> </tr> <tr> <td>涟城南区二期</td> <td>居民区</td> <td>2796 名住户</td> <td>N</td> <td>475</td> </tr> <tr> <td>上铁淮风晓月</td> <td>居民区</td> <td>3420 名住户</td> <td>NE</td> <td>353</td> </tr> <tr> <td>龙福花园</td> <td>居民区</td> <td>2877 名住户</td> <td>SE</td> <td>382</td> </tr> <tr> <td>凤台南路 124 号院</td> <td>居民区</td> <td>708 名住户</td> <td>S</td> <td>91</td> </tr> <tr> <td>花语江南</td> <td>居民区</td> <td>1509 名住户</td> <td>SW</td> <td>47</td> </tr> <tr> <td>龙福幼儿园</td> <td>学校</td> <td>118 名师生</td> <td>SE</td> <td>495</td> </tr> <tr> <td>赛虹桥幼儿园</td> <td>学校</td> <td>150 名师生</td> <td>S</td> <td>161</td> </tr> </tbody> </table>					保护目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本项目距离 (m)	兴隆纺织公寓	居民区	540 名住户	环境空气 2 类区	NW	365	涟城南区二期	居民区	2796 名住户	N	475	上铁淮风晓月	居民区	3420 名住户	NE	353	龙福花园	居民区	2877 名住户	SE	382	凤台南路 124 号院	居民区	708 名住户	S	91	花语江南	居民区	1509 名住户	SW	47	龙福幼儿园	学校	118 名师生	SE	495	赛虹桥幼儿园	学校	150 名师生	S	161
	保护目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本项目距离 (m)																																														
	兴隆纺织公寓	居民区	540 名住户	环境空气 2 类区	NW	365																																														
	涟城南区二期	居民区	2796 名住户		N	475																																														
	上铁淮风晓月	居民区	3420 名住户		NE	353																																														
	龙福花园	居民区	2877 名住户		SE	382																																														
	凤台南路 124 号院	居民区	708 名住户		S	91																																														
	花语江南	居民区	1509 名住户		SW	47																																														
	龙福幼儿园	学校	118 名师生		SE	495																																														
	赛虹桥幼儿园	学校	150 名师生		S	161																																														
<p><b>2、声环境</b></p> <p>改建后宠物医院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4 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保护目标</th> <th>相对方位</th> <th>相对距离 (米)</th> <th>规模</th> <th>环境功能</th> </tr> </thead> <tbody> <tr> <td>花语江南 2 栋</td> <td>SW</td> <td>47</td> <td>约 216 人</td> <td rowspan="2">《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td> </tr> <tr> <td>花语江南 5 栋</td> <td>W</td> <td>50</td> <td>约 240 人</td> </tr> </tbody> </table>					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米)	规模	环境功能	花语江南 2 栋	SW	47	约 216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花语江南 5 栋	W	50	约 240 人																																		
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米)	规模	环境功能																																																
花语江南 2 栋	SW	47	约 216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花语江南 5 栋	W	50	约 240 人																																																	
<p><b>3、地下水环境</b></p> <p>改建后宠物医院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b>4、生态环境</b></p> <p>本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周边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秦淮河（南京市区）洪水调蓄区（含部分将军山风景区），相距约 1.47km（东北方向）。</p>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p><b>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b></p> <p>改建后宠物医院运营期废气主要污染物为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3-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5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 <th>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mg/m<sup>3</sup>)</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氨</td> <td>1.5</td> <td rowspan="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标准</td> </tr> <tr> <td>硫化氢</td> <td>0.06</td> </tr> <tr> <td>臭气浓度</td> <td>20 (无量纲)</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标准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污染物名称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标准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p><b>2、废水排放标准</b></p>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4.1.3，“县级以下或20张床位以下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所有医疗机构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方可排放”。改建后宠物医院医疗废水、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清洗废水经小型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长江。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废水接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氨氮 $\leq 45\text{mg/L}$ ，总磷 $\leq 8\text{mg/L}$ ，总氮 $\leq 70\text{mg/L}$ 的标准；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具体数值见表3-6。

**表 3-6 废水接管、排放标准（单位：mg/L）**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限值（mg/L）	标准名称
医疗废水排放标准	pH（无量纲）	6~9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
	COD	250	
	SS	60	
	氨氮	-	
	粪大肠菌群数	5000（MPN/L）	
	LAS（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0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pH（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总磷	8	
	总氮	70	
	粪大肠菌群数	5000个/L	
LAS（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pH（无量纲）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
	COD	50	
	SS	10	
	氨氮	5（8）	
	总磷	0.5	
	总氮	15	
	粪大肠菌群数	1000个/L	
	LAS（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 $> 12^\circ\text{C}$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 $\leq 12^\circ\text{C}$ 时的控制指标。

### 3、噪声排放标准

改建后宠物医院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要求，详见表3-7。

**表 3-7 噪声排放标准值 单位：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2类	60	50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4、固废控制标准**

医疗废物的暂存、贮运执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206号）、《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设备设置规范》（DB32/T3549-2019）、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等相关文件中要求。医废暂存间标志执行《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 421-2008）。医废暂存场地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

本次改建后全院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3-8。

**表 3-8 改建后全院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处置量	接管量	最终排放量
废气	-	-	-	-	-
废水	水量	450	0	450	+450
	COD	0.1264	0	0.1264	+0.0225
	SS	0.0562	0	0.0562	+0.0045
	氨氮	0.0097	0	0.0097	+0.0023
	总氮	0.0134	0	0.0134	+0.0068
	总磷	0.0018	0	0.0018	+0.0002
	粪大肠菌群数	3.74×10 <sup>13</sup> MPN/a	3.74×10 <sup>13</sup> MPN/a	1.17×10 <sup>9</sup> MPN/a	+4.50×10 <sup>8</sup> MPN/a
固废	LAS	0.0056	0	0.0056	+0.0002
	生活垃圾	0.9	0.9	0	+0
	健康宠物粪便、尿液（含垫布/垫片）	1.6	1.6	0	+0
	宠物毛发/爪甲	0.1	0.1	0	+0
	一般包装废弃物	0.5	0.5	0	+0
	废滤芯	0.05	0.05	0	+0
	医疗废物	1.68	1.68	0	+0

总量控制指标

**1、废水**

本次改建后全院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为：废水量 450t/a、COD 0.1264t/a、SS 0.0562t/a、氨氮 0.0097t/a、总氮 0.0134t/a、总磷 0.0018t/a、粪大肠菌群 1.17×10<sup>9</sup>MPN/a、LAS 0.0056t/a。

最终排入环境量为：废水量 450t/a、COD 0.0225t/a、SS 0.0045t/a、氨氮 0.0023t/a、总氮 0.0068t/a、总磷 0.0002t/a、粪大肠菌群  $4.50 \times 10^8$ MPN/a、LAS 0.0002t/a，纳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 2、废气

改建后全院外排废气极少，本文仅做定性分析，因此，本项目无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 3、固废

改建后全院固废零排放，不申请总量。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施工期仅需简单装修以及安装设备，施工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主要是设备的安装产生的废气、噪声和少量建筑垃圾。废气主要来源于运输车辆所排放的废气、少量扬尘；噪声主要是运输机械和安装设备产生的噪声；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少量建筑垃圾和设备包装箱等。</p> <p>为防止建设项目在建设期间发生上述环境污染的现象，使建设项目在建设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尽可能小，建议采取以下的污染防治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合理安排设施的使用，减少噪声设备的使用时间。</li><li>(2) 对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应尽可能利用或及时运走。</li><li>(3) 注意清洁运输，防止在装卸、运输过程中的撒漏、扬尘及噪声。</li><li>(4) 建设单位应做好施工期管理工作，以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li></ul> <p>由于施工期较短，对当地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影响时间较短，并且施工结束，以上影响立即消失，故不会降低当地环境质量现状。</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1、废气</b></p> <p>改建后全院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宠物粪便、尿液产生的异味、废水预处理设施产生的异味、医废暂存间异味及医院消毒产生的异味等。</p> <p>(1) 异味来源</p> <p>①宠物粪便、尿液产生的异味</p> <p>宠物在进行诊疗、留置护理过程中会产生粪便和尿液等，宠物排泄物会产生少量的异味。本项目严格按照《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进行建设，医疗设备设施完善，设有排便和排尿盒，并设专人进行清洗，因此，产生的臭味较少，通过加强病房内通风换气，可减少恶臭污染。本报告仅对宠物粪便、尿液产生的异味做定性分析。</p> <p>②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异味</p> <p>医疗废水经预处理设施消毒预处理后即排入市政管网，废水在处理设施内停留时间较短，产生的异味影响强度较小，且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密闭，因此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建设单位应安排专人对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进行管理</p>

和监护，确保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本报告仅对小型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产生的臭气做定性分析。

### ③医废暂存间异味

医废暂存间设置在一层 DR 室东侧，用于医疗废物的暂存。院方应做好医疗废物的密封、清运和消毒工作，同时加强管理，做好医废暂存间的地面和墙裙防渗处理及区域的防鼠、防蚊蝇等措施，定期进行危废存储设施、设备的清洁和消毒工作，并喷洒除臭剂，可有效减少医废间异味，避免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④消毒异味

宠物医院在消毒过程中，会使用到医用酒精等药品，在使用过程中会挥发出少量异味废气。由于操作使用时间短，为间断式，且项目每次添加实际的量较少，所以产生的挥发量少且间断式。通过加强通风换气，可减少对环境的影响，本报告仅对消毒过程产生的异味气体做定性分析。

## (2)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为了进一步改善院区环境，现已安装新风换气系统，新风系统滤芯定期更换。同时，建设单位应通过加强管理，及时打扫、清运笼舍区域产生的固废（粪便、食物残渣等），减少空气中的异味。每天营业结束后对院区进行消毒和喷洒除臭剂，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运营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类比“南京艾贝尔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江山路宠物医院项目”，该项目主要从事动物诊疗，且采用通风系统进行室内通风换气，与本项目建设内容、产污情况、处理设施相似。根据《南京艾贝尔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江山路宠物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2023年8月17日-18日，在该项目边界下风向进行了监测，该项目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对应的标准限值要求，具体监测数值详见下表 4-1。

表 4-1 同类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实测结果 (mg/m<sup>3</sup>)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2023.8.17			2023.8.18			标准值	达标情况
		G1	G2	G3	G1	G2	G3		
氨气	①	0.10	0.10	0.11	0.08	0.08	0.08	1.5	达标
	②	0.12	0.12	0.12	0.07	0.07	0.07		达标
	③	0.10	0.10	0.10	0.07	0.07	0.07		达标
硫化氢	①	0.004	0.005	0.005	0.005	0.004	0.005	0.06	达标
	②	0.004	0.005	0.004	0.004	0.005	0.005		达标
	③	0.004	0.004	0.005	0.004	0.005	0.005		达标
臭气浓度	①	13	15	11	11	15	13	20	达标
	②	16	15	15	16	13	14		达标
	③	13	11	13	13	11	11		达标

由以上监测数据可见，该同类项目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

因此，改建后宠物医院运营过程中采用新风系统处理少量恶臭，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 2、废水

### 2.1、污染物源强分析

改建后宠物医院运营期用水主要为医疗用水、宠物美容洗浴用水、宠物笼清洗用水、消毒补充用水及员工的生活用水。医疗废水、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宠物笼清洗废水经废水设施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1) 生活用水

根据前文水平衡分析，改建后全院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216t/a。生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COD: 350mg/L、SS: 200mg/L、氨氮: 25mg/L、总氮: 35mg/L、总磷: 4mg/L、LAS: 20mg/L。

#### 2) 医疗用水

根据前文水平衡分析，改建后全院医疗废水产生量约 108t/a。医疗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COD: 200mg/L、SS: 50mg/L、氨氮: 15mg/L、总氮: 20mg/L、总磷 4mg/L、粪大肠菌群 1.6×10<sup>8</sup>MPN/L。

#### 3) 宠物笼清洗用水

根据前文水平衡分析，改建后全院宠物笼清洗废水产生量 46t/a。宠物笼清洗

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 200mg/L、SS: 60mg/L、氨氮: 15mg/L、总氮: 20mg/L、总磷 4mg/L、粪大肠菌群  $1.6 \times 10^8$ MPN/L、LAS10mg/L。

#### 4) 美容洗浴用水

根据前文水平衡分析, 改建后全院宠物美容洗浴废水产生量 80t/a。宠物美容洗浴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 250mg/L、SS: 60mg/L、氨氮: 25mg/L、总氮: 35mg/L、总磷 4mg/L、粪大肠菌群  $1.6 \times 10^8$ MPN/L、LAS10mg/L。

改建后全院废水污染源强核算详见下表 4-2。

表 4-2 污水源强核算一览表

污染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	产生情况		预处理 方式	排放情况				排放 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废水量 t/a	污染物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216	COD	350	0.0756	-	216	COD	350	0.0756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
		SS	200	0.0432			SS	200	0.0432	
		氨氮	25	0.0054			氨氮	25	0.0054	
		总氮	35	0.0076			总氮	35	0.0076	
		总磷	4	0.0009			总磷	4	0.0009	
		LAS	20	0.0043			LAS	20	0.0043	
医疗废水	108	COD	200	0.0216	小型 医疗 废水 预处 理设 施	210	COD	217.1	0.0508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
		SS	50	0.0054			SS	55.4	0.0130	
		氨氮	15	0.0016			氨氮	18.4	0.0043	
		总氮	20	0.0022			总氮	25.1	0.0059	
		总磷	4	0.0004			总磷	4.0	0.0009	
		粪大肠 菌群	$1.6 \times 10^8$ MPN/L	$1.73 \times 10^{13}$ MPN/a			粪大肠 菌群	5000 MPN/L	$1.17 \times 10^9$ MPN/a	
宠物笼 清洗 废水	46	COD	200	0.0092	小型 医疗 废水 预处 理设 施	210	LAS	5.4	0.0013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
		SS	60	0.0028						
		氨氮	15	0.0007						
		总氮	20	0.0009						
		总磷	4	0.0002						
		粪大肠 菌群	$1.6 \times 10^8$ MPN/L	$7.36 \times 10^{12}$ MPN/a						
美容洗 浴废 水	80	LAS	10	0.0005	小型 医疗 废水 预处 理设 施	210	/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	
		COD	250	0.0200						
		SS	60	0.0048						
		氨氮	25	0.0020						
		总氮	35	0.0028						
		总磷	4	0.0003						
粪大肠 菌群	$1.6 \times 10^8$ MPN/L	$1.28 \times 10^{13}$ MPN/a								
		LAS	10	0.0008						

产生情况					最终接管/排放情况					
污染源	废水量 (m <sup>3</sup> /a)	污染物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 措施	废水量 (m <sup>3</sup> /a)	污染物	浓度 (mg/L)	接管/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综合 废水	450	COD	280.89	0.1264	-	450	COD	280.89/ 50	0.1264/0.0225	江心 洲污 水厂
		SS	124.80	0.0562			SS	124.80/ 0	0.0562/0.0045	
		氨氮	21.58	0.0097			氨氮	21.58/5	0.0097/0.0023	
		总氮	29.87	0.0134			总氮	29.87/15	0.0134/0.0068	
		总磷	4.00	0.0018			总磷	4.0/0.5	0.0018/0.0002	
		粪大肠 菌群	8.32×10 <sup>7</sup> MPN/L	3.74×10 <sup>13</sup> MPN/a			粪大肠 菌群	2600.0/ 1000 MPN/L	1.17×10 <sup>9</sup> / 4.50×10 <sup>8</sup> MPN/a	
		LAS	12.40	0.0056			LAS	12.4/0.5	0.0056/0.0002	

注：“/”前数值为废水接管江心洲污水处理厂的浓度或接管量，“/”后数值为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或排入环境量。

## 2.2、治理设施

改建后宠物医院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表 4-3。

表 4-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设 置是否符 合要求	排放 口类型
				污染治 理设施 编号	污染治 理设施 名称	污染 治理 设施 工艺			
医疗废水、 宠物笼清 洗废水、美 容洗浴废 水	COD、SS、 氨氮、总氮、 总磷、粪大 肠菌群	江心 洲污 水厂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 量不稳定	TW001	小型医 疗废水 预处理 设施	消毒 杀菌	DW001	是	企业 总排 口

## 2.3、排放口基本情况

改建后宠物医院污水接管口基本情况见表 4-4。

表 4-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 放量 (万 t/a)	排放 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 种类	国家或地方 污染物排放 标准浓度限 值/(mg/L)
DW001	118°45' 4.011"	32°0'17 .050"	0.0450	江心 洲污 水厂	间断排 放，排放 期间流量 不稳定	江心 洲污 水	pH	6-9 (无量纲)
							COD	≤50
							SS	≤10
							NH <sub>3</sub> -N	≤5 (8)
						TP	≤0.5	

						处 理 厂	TN	≤15
							粪大肠 菌群数	1000(个/L)
							LAS	≤0.5

## 2.4、水污染源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项目废水监测计划见表 4-5。

表 4-5 废水污染源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水	废水预处理设施排水口	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粪大肠菌群、LAS	一年一次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废水接管标准

## 2.5、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分析

### （1）废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可行性

根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4.1.3，县级以下或 20 张床位以下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所有医疗机构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方可排放。

改建后全院医疗废水、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和宠物笼清洗废水经废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管网接管进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污水收集消毒处理流程为：废水—缓释消毒器—采样排放口。废水预处理设施箱体设置投料口和采样排放口，待处理废水经收集后，通过投加消毒粉（单过硫酸氢钾）消毒。

单过硫酸氢钾（ $\text{KHSO}_5$ ）是一种高效、广谱的消毒剂，在水中溶解后会发链式反应，持续产生多种高活性氧化物质，包括：

新生态氧（ $\text{O}$ ）：直接氧化细胞膜脂质，导致通透性改变和破裂；

自由羟基（ $\cdot\text{OH}$ ）：攻击微生物的蛋白质和 DNA，破坏其结构功能；

过氧化氢（ $\text{H}_2\text{O}_2$ ）：协同增强氧化效果。

这些活性物质通过协同作用（酸化、氧化三重机制），快速杀灭细菌、真菌、病毒和原虫。

改建后全院医疗废水、宠物美容洗浴废水和宠物笼清洗废水日均产生量约

0.8t/d, 院方采购 BDYL 系列医疗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能力约 0.1t/h, 平均污水接触消毒时间约 1.5h, 满足《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非传染病医院污水接触消毒时间不宜小于 1.0h”的要求。参考《南京莱乐宠物医院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数据, 废水预处理设施排水可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要求。该项目性质规模与本项目相似, 产污情况和医疗废水预处理工艺也与本项目相似, 验收监测数据详见下表 4-6。

**表4-6 同类型项目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排口水质监测结果与评价**

点位名称	监测日期	污染物名称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W1 医疗废水排口	2023.11.23	pH	无量纲	7.6~7.8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10~14	6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68~73	250	达标
		氨氮	mg/L	0.418~0.43	45	达标
		总磷	mg/L	0.1~0.12	8	达标
		总氮	mg/L	6.15~6.25	7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26~0.32	10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ND	5000	达标
	2023.11.24	pH	无量纲	7.7~7.9	6-9	达标
		悬浮物	mg/L	11~16	6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68~72	250	达标
		氨氮	mg/L	0.39~0.414	45	达标
		总磷	mg/L	0.08~0.1	8	达标
		总氮	mg/L	5.9~5.95	7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28~0.32	10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ND	5000	达标

该消毒工艺和方法, 设计先进, 投资小, 运行稳定, 操作维护简便, 消毒效果良好, 基本符合基层医疗机构目前污水处理消毒的需要和现状。可以很好地解决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站、各类门诊部、卫生所和个体诊所等基层医疗机构医疗废水的临时存储、消毒处理和排放问题。

污水消毒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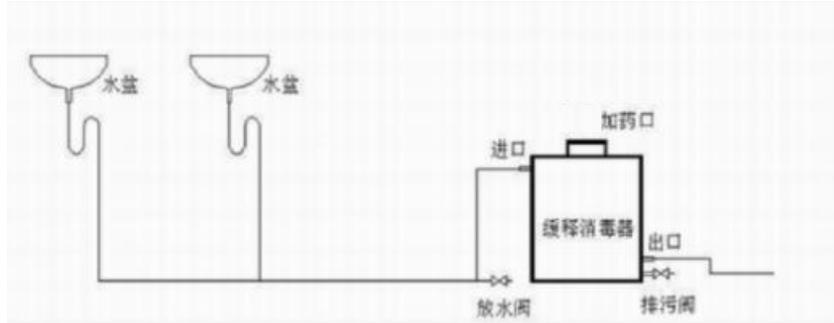


图 4-1 废水预处理设施工艺流程

## (2) 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分析

### 1) 污水处理厂工艺简介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位于南京市建邺区江心洲街道南上二队 151 号，处理规模为 67 万  $m^3/d$ ，服务范围为内秦淮河流域、外秦淮河部分流域以及河西新城区，服务面积为 116 平方公里。本项目属于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项目废水经污水管网进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长江。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采用改良 A2/O 生物池+深床滤池工艺，A2/O（厌氧/缺氧/好氧）工艺主要原理是依靠活性污泥中微生物的厌氧、缺氧和好氧的交替作用，降解污水中的有机物质；由于厌氧、缺氧、好氧的交替为微生物硝化、反硝化创造了条件，从而将污水中的氨氮等转化为氮气，达到脱氮的目的；磷的去除主要是通过活性污泥中的过磷酸菌在厌氧条件下的释磷以及好氧条件下的过量摄磷的作用，经污水中的磷富集在活性污泥系统内，通过及时的排出剩余污泥而达到除磷的目的。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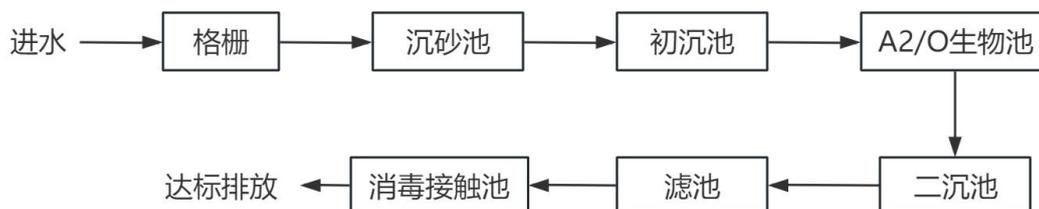


图 4-2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 2) 水量可行性分析

宠物医院位于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项目所在地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具备接管条件。改建后全院废水接管量约 1.5t/d，与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67 万 t/d）相比甚小，对其正常处理几乎没有冲击影响，因此江心洲污水处理

厂有能力容纳本次改建后医院所排污水量。

### 3) 水质可行性分析

改建后全院废水水质简单，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氨氮、TP、TN、粪大肠菌群数和 LAS 等污染因子，接管浓度均符合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不会对江心洲污水处理厂的处理工艺产生冲击。

### 4) 管网配套

本项目位于花语江南小区，目前项目所在地污水收集管网已敷设到位，可确保废水可接管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本项目雨污水管网、废水排放口均依托花语江南小区配套公辅设施。

综上所述，本次改建后项目废水排放在水质、水量上均满足江心洲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从运行时间、处理余量、接管要求等方面分析本项目废水具有接管可行性。故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接管至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可行。

## 3 噪声

### 3.1 噪声源强核算

改建后全院噪声源主要有接诊宠物叫声和空调外机运行噪声。宠物叫声具有不定时性和突发性，噪声声压级约 70dB (A) 且安置在室内，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空调外机放置项目楼顶，噪声源强约为 60dB (A)。

表4-7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单台等效声级 (dB (A))	数量 (台)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隔声、降噪效果 (dB (A))
空调外机	60	1	室外，位于建筑楼顶	基础减震、隔声罩	10
宠物吠叫	70	/	室内	墙体吸声、隔声	20

### 3.2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减小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企业拟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①企业在选购设备时购置符合国家颁布的各类机械噪声标准的低噪声设备，确保设备运行时厂界噪声达到控制值。

②对噪声设备配置减振装置。根据《环境噪声控制》（作者：刘惠玲主编，2002 年第一版），墙体降噪效果在 23-30dB (A) 之间，减震器降噪效果在 5-25dB (A) 之间。

③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使设备处于最佳工作状态。

④动物叫声虽然具有不定时性和突发性，但是也具有可控性。一般动物在饥饿或口渴以及人为骚扰的情况下易烦躁多动发出叫声。因此，要求工作人员应合理喂食，避免动物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并且有效控制动物的活动噪声；同时可将动物存放于室内最里面房间；窗户采用多层隔声玻璃，并密闭靠近居民一侧的窗户，避免动物偶发性噪声影响居民生活。

⑤加强医院营业期间管理，不采用高噪声广播、喇叭等设备，对诊断室和住院部等区域采取隔声处理。

### 3.3 厂界和环境保护目标达标情况分析

通过 NEIAOL 预测模型计算，项目厂界及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昼、夜间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见表 4-8。

表 4-8 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 dB (A)	标准限值 昼间 dB (A)	达标 情况
	X	Y	Z				
东边界	10.75	-0.51	1.2	昼间	39.61	60	达标
				夜间	39.61	50	达标
西边界	-15.51	9.24	1.2	昼间	39.78	60	达标
				夜间	39.78	50	达标
南边界	-10.05	-3.21	1.2	昼间	40.14	60	达标
				夜间	40.14	50	达标
北边界	4.83	10.54	1.2	昼间	40.12	60	达标
				夜间	40.12	50	达标
2 栋居民楼	-29.46	-35.53	1.2	昼间	28.18	60	达标
				夜间	28.18	50	达标
5 栋居民楼	-60.98	37.54	1.2	昼间	26.16	60	达标
				夜间	26.16	50	达标

注：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18.751026，32.004856）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根据噪声预测结果，采取噪声治理措施后，本次改建项目正常运行时，宠物医院厂界及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昼、夜噪声能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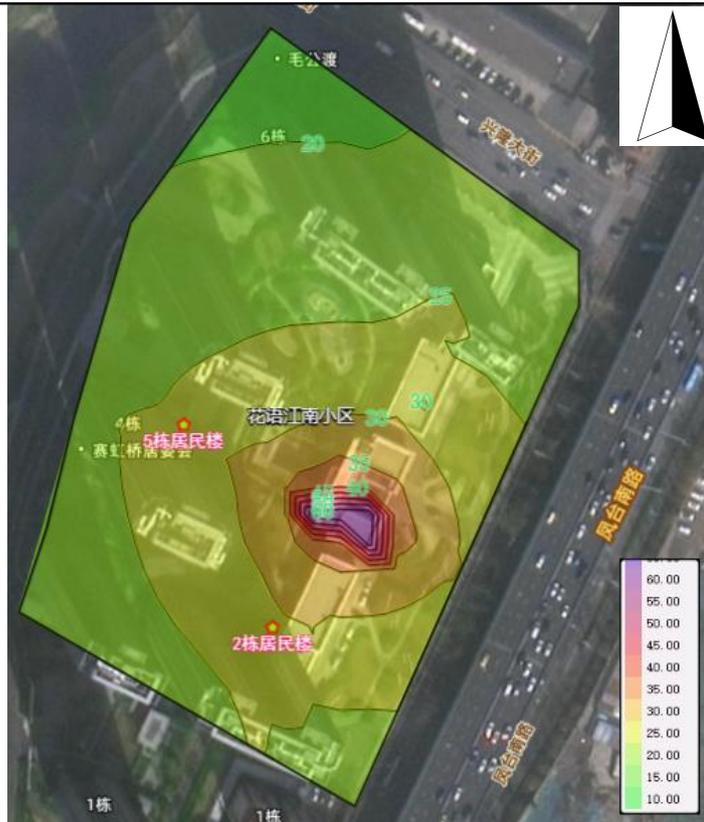


图4-3 噪声预测等值线图

### 3.4 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噪声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4-9。

表 4-9 噪声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依据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指南 总则》 (HJ819-2017)

### 4、营运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①职工生活垃圾

改建后全院劳动定员 6 人，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0.9t/a，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②健康宠物粪便、尿液（含垫布/垫片）

入院健康宠物日常排泄物（宠物粪便、尿液，含垫布/垫片），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产生量按照 0.2kg/只·d 计，改建后全院全年共接诊、接待 8000 只宠物，则

产生量约为 1.6t/a（为保守估计，以全部接诊、接待宠物量核算）。健康动物粪便喷洒消毒剂后（用消毒粉配制）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病猫病狗排泄物经消毒后做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处置。

### ③宠物毛发、爪甲

美容区在进行修剪等活动时会产生爪甲、毛发（包括洗浴废水、宠物笼清洗废水格栅产生的毛发）等，本项目接待宠物美容约 1000 只/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产生量按接待宠物 0.1kg/只计，则产生量为 0.1t/a。动物毛发、爪甲属于一般固废，与生活垃圾分开收集，临时贮存有盖垃圾箱内，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④一般包装废弃物

改建后全院产生的部分不与药品或消毒剂直接接触及不沾染药品或消毒剂的外包装废弃物，根据项目药品使用情况，该类包装废弃物产生量约 0.5t/a，主要为纸制品、塑料制品及玻璃制品等，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⑤废滤芯

本项目设置新风系统，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新风系统需每年更换 2 次滤芯，产生废滤芯约 0.05t，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⑥医疗废物

改建后全院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医疗废物，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物类别为 HW01。根据《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国卫医函（2021）2238 号），医疗废物分为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化学性废物。

本项目医疗废物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化学性废物、药物性废物五类。主要为以下几类：

A.感染性废物：主要包括治疗过程产生的废纱布、医用棉签、检验废弃的血液等标本等。

B.损伤性废物：主要包括废弃针管、一次性输液管、化验使用的废载玻片等。

C.病理性废物：诊疗过程中废弃的动物组织、器官、尸体等。

D.化学性废物：化验后的化学试剂、废包装等。

E.药物性废物：主要是药房中过期、淘汰、变质等原因废弃的药品等。

改建后全院手术过程产生的器官或宠物尸体，宠物尸体部分应顾客要求，自行带走处理，未被带走尸体、宠物器官和组织等根据《关于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有关意见的复函》（环办函〔2014〕789号函复）第一条可知，《动物防疫法》明确要求病害动物应当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所以宠物尸体、器官、组织密封包装、冰冻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类比《江北新区浦园北路瑞派长椿堂宠物医院项目》，医疗废物产生系数约为0.24kg/只·d，本次改建后全院全年诊疗量约7000例/年，则医疗废物产生量为1.68t/a。

本项目医疗废弃物应按照相应性质进行分类收集、存放，分别集中处理，不得随意丢弃，且必须由相应责任人按照规定的方式处理，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定期上门收运处置。

#### 4.2 固体废物处置利用情况

改建后全院固体废物处置利用情况详见表4-10。

表4-10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基本信息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形态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t/a)
1	生活垃圾		/	办公生活	一般工业废物	固	S64	900-099-S64	/	0.9
2	健康宠物粪便、尿液(含垫布/垫片)		/	诊疗		固	S64	900-099-S64	/	1.6
3	宠物毛发、爪甲		/	美容洗浴		固	S64	900-099-S64	/	0.1
4	一般外包装废弃物		/	原辅料使用		固	SW62	900-001-S62 900-002-S62 900-003-S62 900-004-S62	/	0.5
5	废滤芯		/	空气过滤		固	S64	900-099-S64	/	0.05
6	医疗废物	感染性	废纱布、医用棉签、检验废弃的血液等标本等	诊疗、化验	危险废物	固/液	HW01	841-001-01	In	1.68
		损伤性	废弃针管、一			固	HW01	841-002-01	In	

		次性输液管、 化验使用的废 载玻片等						
	病理性	废弃的动物组 织、器官、尸 体等			固	HW01	841-003-01	In
	化学性	化验后的化学 试剂、废包装 等			固/液	HW01	841-004-01	T/C/ I/R
	药物性	废弃药品			固/液	HW01	841-005-01	T

表 4-11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形态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 方式和去 向	利用或处 置量(t/a)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 废	固	0.9	垃圾桶装	环卫清运	0.9
2	健康宠物粪 便、尿液（含 垫布/垫片）			固	1.6	密封袋		1.6
3	宠物毛发、爪 甲			固	0.1	密封袋		0.1
4	一般包装 废弃物			固	0.5	包装袋		0.5
5	废滤芯			固	0.05	包装袋		0.05
6	医 疗 废 物	感染性	危 险 废 物	固/液	1.68	医疗废物包装袋	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 置	1.68
		损伤性		固		利器盒		
		病理性		固		医疗废物包装袋，放 置于冷冻柜		
		化学性		固/液		医疗废物包装袋		
		药物性		固/液		医疗废物包装袋		

#### 4.3 固废暂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改建后全院产生的不与药品或消毒剂直接接触及不沾染药品或消毒剂的外包装废弃物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院方在一楼 DR 室东侧设置 1 个面积约 1.5m<sup>2</sup> 的医废暂存间，医疗废物临时储存于医废暂存间危废收集桶中，部分宠物尸体、器官、组织密封包装、冰冻将暂存于药房冷冻柜中，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1) 选址可行性

院方在一楼 DR 室东侧设置 1 个面积约 1.5m<sup>2</sup> 的医废暂存间，医废间设有危废收集桶，设专人管理。暂存场所满足防雨淋、防扬散要求，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贮存设施选址要求。

## 2) 贮存能力可行性

本次改建项目建成后全院医疗废物平均暂存量约 140kg。项目设置 4 个医疗废物收集桶（最大收集量 200kg）、若干利器盒及冷冻柜收集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最大暂存量约 250kg，医废暂存设施空间满足医疗废物暂存要求。

改建后全院收集的医疗废物及时贮存至医废暂存间及冷冻柜，同时建立医疗废物管理制度，设置储存台账，如实记录医疗废物储存及处理情况，贮存场所在出入口设置在线视频监控。

改建后全院医疗废物贮存时间短，且采用密闭储存，贮存过程中不会挥发出废气，不会对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以及环境敏感目标造成影响。

### 4.4 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改建后全院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医废暂存间和冷冻柜，危险废物不在院外运输，不会因运输散落、泄漏引起环境影响。危险废物由处置单位上门收集处理，由其负责厂外运输环境影响，危险废物运输应满足相关规定及要求。

### 4.5 委托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JSNJJBXQ0116CSI006，许可处置医疗废物（HW01）18000t/a，现已签订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协议。改建后全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在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置范围内，且处置单位有余量接纳，改建后全院产生的危废委托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 4.6 污染防治措施及其经济、技术分析

改建后全院医疗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建设项目医疗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1	医废暂存间	医疗废物	HW01	841-001-01 841-002-01 841-003-01 841-004-01 841-005-01	一楼 DR 室东侧	1.5m <sup>2</sup>	损伤性医疗废物采用利器盒收集；其他采用医疗废物包装袋包装后，暂存于医废收集桶；手术中动物组织采用医疗废物包装袋包装后暂存于冷冻柜

医废暂存间应达到以下要求：

- 1) 采取室内贮存方式，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和警示标志。
- 2) 固体废物袋装收集后，按类别放入相应的容器内，禁止一般废物与危险废物混放，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 3) 收集固体废物的容器放置在隔板上，其底部与地面相距一定距离，以保持地面干燥，盛装在容器内的同类危险废物可以堆叠存放，每个堆间应留有搬运通道。
- 4)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室内地面做耐腐蚀硬化处理，且表面无裂隙。
- 5) 暂存的固体废物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6) 建立档案制度，对暂存的废物种类、数量、特性、包装容器类别、存放库位、存入日期、运出日期等详细记录在案并长期保存。建立定期巡查、维护制度。

#### **4.7 管理要求**

医疗废物应根据《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206号）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按以下要求对医疗废物进行管理。

##### **①设置专用暂时贮存柜（箱）**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柜（箱）必须与生活垃圾存放地分开，设专用的医疗废物柜（箱）单独暂存，并增加专人管理和设防雨淋、防扬散措施，同时符合消防安全要求；将分类包装的医疗废物盛放在周转箱内后，置于专用暂时贮存柜（箱）中。柜（箱）应密闭并采取安全措施，如加锁和固定装置，做到无关人员不可移动，外部应按要求设置警示标识；可用冷藏柜（箱）作为医疗废物专用暂时贮存柜（箱）；也可用金属或硬质塑料制作，具有一定的强度，防渗漏。

##### **②卫生要求**

医废暂存间每天应在废物清运之后消毒冲洗，冲洗液应排入医疗卫生机构内的医疗污水消毒、处理系统。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柜（箱）应每周消毒一次。

##### **③暂存间标志牌等**

医废暂存间标志按照《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 421-2008）进行设置。

#### ④管理制度

应制定医疗废物暂时贮存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工作程序及应急处理措施，并张贴在墙上。医疗废物专用暂时贮存柜（箱）存放地，应当接受当地环保和卫生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 4.8 固体废物影响结论

综上，院方采取上述措施后，从危废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等全过程进行管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危废能够得到妥善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5、辐射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次改建项目的辐射类别环评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需履行辐射环评手续，另行办理。

#### 6、地下水、土壤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企业拟对医废暂存间、医疗废水处理装置等区域采取分区防控措施，可有效阻断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 7、环境风险

##### (1) 风险调查

本次改建项目建成后全院涉及危险物质及数量见表 4-13。

表 4-13 全院涉及危险物质及数量

序号	名称	年用量/年产生量	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kg)	主要存在位置
1	75%酒精	200 瓶(500mL/瓶,约 0.5kg/瓶,折合重量 100kg/a)	瓶装	25	药房
2	危险废物	1680kg	袋装后,放入桶装	140	医废暂存间、冷冻柜

##### (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对照附录 B 表 B.1、B.2 内容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计算本项目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全院涉及的危险物质的临界量计算如下表 4-14。

表 4-14 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的最大储存量和辨识情况

编号	名称	单元最大储存量 (t) $q_n$	临界量 (t) $Q_n$	$q_n/Q_n$
1	75%酒精 <sup>[1]</sup>	0.01875	500	0.0000375
2	危险废物 <sup>[2]</sup>	0.140	50	0.0028
$Q = \sum q_n/Q_n$				0.0028

注：<sup>[1]</sup>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乙醇的临界量为 500t；<sup>[2]</sup>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等危险固废，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特性为 T 毒性，临界量保守考虑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表 B.2 中的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2，类别 3）的临界量，临界量按 50t 计。

由上表可知，全院危险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 1$ ，因此可以直接判断企业环境风险潜势为 I。

### （3）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

医疗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和医疗废水均含有病原体，具有急性传染等特征，其病原体的危害性比城市生活污水、生活垃圾要大得多。故本项目生产设施风险源范围主要是：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系统；废水预处理设施。项目存在的环境风险主要是医疗废物因管理不善而发生泄漏、流失；废水预处理设施故障，废水超标排放。

医疗废物潜在风险体现在医疗废物因管理不善而发生泄漏、流失。医疗废物的收集、存放、交接过程中发生泄漏、流失的情况一般都是由于管理不善、人为过失引起的，若各环节均按照严格的管理规定收集、存放、交接医疗废物，则可以避免该种风险。

医疗废物在交接和运输过程中也可能因管理不严格或者其他事故（如车祸等）而发生医疗废物泄漏、流失。若建设单位在交接、运输过程中按照相关规范进行

操作，则医疗废物的流向将是可查的，一旦发生丢失、去向不明的情况可进行跟踪追查；同时医疗废物将是采用独立密封包装后装车，一旦发生事故散落，医疗废物也基本在独立包装内部，发生泄漏的概率很小，泄漏量也很有限。

废水预处理设施环境风险事故为设施失效情况，或者未按照规程进行正确的操作导致废水不能达标而外排。改建后全院废水水量较小，采取间歇处理方式人工投加消毒粉进行消毒后排放，全过程主要人工控制。如发生设备故障，将立即停止废水排放，废水可暂存于洗手槽或废水处理槽（池内），随后转移至废水桶（1m<sup>3</sup>）收集。事故排放情况可控，事故发生概率较低。

#### （4）风险防范措施

##### 1）医疗废物防范措施

①医院所设医疗废物暂存场所必须与生活垃圾存放地分开，与人员活动密集区隔开。暂存场所设有防雨淋装置，地基高度要确保设施不受雨水冲击或浸泡。

②医疗废物必须采用双层防渗垃圾袋进行密封包装；暂存场所要有严密的密封措施，设专人管理，避免非工作人员进出，以及防蝇、防鼠等安全措施；另外要设置专用医疗废物、危险废物警示标识。

##### 2）化学品风险控制措施

医院内配置相应消防器材，储存原材料、产品必须严密包装，正确标识，分类存放，严禁露天堆放，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应加强对设备和电路的定期检查，防止设备故障引起火灾、爆炸事故；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提高操作技能，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

##### 3）废水预处理设施事故排放风险分析

医疗废水潜在风险体现在小型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故障导致处理效果下降，从而使污水超标排放。一般而言小型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的关键设备如水泵、加药器等均设有备用装置，一旦主用装置发生故障可迅速启动备用装置。故小型医疗废水预处理设施发生事故而导致瘫痪的概率很低，而且即使主用备用设施同时发生故障，一般在数小时内也能得到解决，由于项目医疗废水污染物浓度相对较

低，当污水直接汇入市政管网时，不会对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水质产生明显的冲击，由此可见，医疗废水事故性排放的概率很低，其风险很小，是可以接受的。

#### 4) 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由于自然灾害或人为原因，当事故灾害不可避免的时候，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是唯一可以抵御事故灾害蔓延和减缓灾害后果的有力措施。所以如果在事故灾害发生前建立完善的应急救援系统，制定周密的救援计划，在灾害发生的时候采取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以及系统的恢复和善后处理，可以有效拯救生命、保护财产、保护环境、减少损失。

#### (5) 环境风险结论

正常生产情况下，建设单位按照本环评要求加强管理和设备的维护，并设立完善的预防措施和预警系统，配备必要的设备设施，制定严格的安全操作规程和维修维护措施，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可防控。一旦发生事故，因为防护措施得力并反应迅速，可把事故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

扩建后全院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见表 4-15。

**表 4-15 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

建设项目名称	凤台南路阿拉善宠物医院项目			
建设地点	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 88-1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18 度 45 分 3.677 秒	纬度	32 度 0 分 17.484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危险物质主要是医药药剂和医疗废物；风险源主要为废水预处理设施、药房、医废暂存间等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医疗废物因管理不善而发生泄漏、流失；废水预处理设施故障，废水超标排放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防范措施主要有：①医院所设医疗废物暂存场所必须与生活垃圾存放地分开，与人员活动密集区隔开；②医疗废物必须采用双层防渗垃圾袋进行密封包装；暂存场所要有严密的密封措施，设专人管理，避免非工作人员进出，以及防蝇、防鼠等安全措施；另外要设置专用医疗废物、危险废物警示标识；③医院内配置相应消防器材，储存原材料、产品必须严实包装，正确标识，分类存放，严禁露天堆放，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④废水预处理设施的关键设备如水泵、加药器等均设有备用装置，一旦主用装置发生故障可迅速启动备用装置。			

#### 8、排污许可要求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中所规定的排污单位，无需办理排污许可手续。

9、“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4-1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治理对象	治理措施	投资额 (万元)	验收标准
废水	废水预处理设施；1个	0.5	医疗废水排口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
废气	独立新风系统	1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检修、基础减振等	0.1	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2类标准
固废	设置医废暂存间、环卫清运、危废委外处置	0.4	100%无害化处置
合计		2	-

注：完成时间要求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异味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加强对动物粪便及尿液及时清理,并对宠物笼定期喷洒除臭剂;废水预处理设施密闭处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LAS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	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美容洗浴废水 医疗废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LAS、粪大肠菌群数	通过废水预处理设施消毒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江心洲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宠物笼清洗废水			
声环境		新风系统风机、空调外机、动物叫声	噪声	设备选型应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并使其处于正常工况,减震、隔声、墙体阻隔同时加强动物管理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院方拟在一楼 DR 室东侧设置 1 间 1.5m <sup>2</sup> 医废暂存间,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环发〔2003〕206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 号)中要求进行贮存;职工生活垃圾、健康宠物粪便/尿液(含垫布/垫片)、宠物毛发/爪甲、废滤芯和不与药品或消毒剂直接接触及不沾染药品或消毒剂的外包装废弃物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医疗废物交由资质单位集中妥善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地面均已采取硬化处理;医废暂存间地面采用防渗材料处理,企业需定期检查防渗设施破损情况,杜绝渗漏。			
生态保护措施		/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落实专职管理人员，医疗废物出入库进行核查登记，并定期检查库存。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①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判定本项目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宠物医院服务（O8222）、宠物美容服务（O8223）。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排污许可证。</p> <p>②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建设和投入使用，并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p> <p>③《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p> <p>④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p> <p>⑤建设单位应根据《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开展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p>

## 六、结论

从环境保护角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单位：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废水量	0	0	0	450	0	450	+450
	COD	0	0	0	0.0225	0	0.0225	+0.0225
	SS	0	0	0	0.0045	0	0.0045	+0.0045
	氨氮	0	0	0	0.0023	0	0.0023	+0.0023
	总氮	0	0	0	0.0068	0	0.0068	+0.0068
	总磷	0	0	0	0.0002	0	0.0002	+0.0002
	粪大肠菌群	0	0	0	4.50×10 <sup>8</sup> MPN/a	0	4.50×10 <sup>8</sup> MPN/a	+4.50×10 <sup>8</sup> MPN/a
	LAS	0	0	0	0.0002	0	0.0002	+0.0002
一般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	0	0	0.9	0	0.9	+0.9
	健康宠物粪便、尿液（含垫布/垫片）	0	0	0	1.6	0	1.6	+1.6
	宠物毛发/爪甲	0	0	0	0.1	0	0.1	+0.1
	一般包装废弃物	0	0	0	0.5	0	0.5	+0.5
	废滤芯	0	0	0	0.05	0	0.05	+0.05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0	0	0	1.68	0	1.68	+1.68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 附图 3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 附图 4 与江苏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陆域）位置关系图

**附件**

- 附件 1 备案证
- 附件 2 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
- 附件 3 租赁合同及房屋产权证
- 附件 4 现场踏勘记录
- 附件 5 委托书
- 附件 6 声明
- 附件 7 医疗废物处置合同
- 附件 8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 附件 9 编制情况承诺书
- 附件 10 报批申请书
- 附件 11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
- 附件 12 公众参与说明
- 附件 13 噪声监测报告
- 附件 14 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综合查询报告书